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了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监事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非职工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比例未少于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监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二、监事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监事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监事候选人的推荐（监事候选人推荐书样本见附件）

（一）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监事会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四届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股东代表担任的第五届监事会的监事候选人。

（二）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 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16 年 8 月 3 日 17:00 时前以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推荐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二) 在上述推荐时间期满后, 公司将对推荐的监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 对于符合资格的监事人选, 将提交公司监事会;

(三) 公司监事会根据选定的人选召开监事会确定监事候选人名单, 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 同意接受提名, 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 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五) 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监事候选人监事应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 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监事候选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 不能担任公司监事: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 被判处刑罚, 执行期满未逾 5 年, 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 执行期满未逾 5 年;
-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总经理, 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 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
-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 并负有个人责任的, 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
-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期限尚未届满;
-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期限尚未届满;
- 8、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同时兼任监事;
- 9、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内容。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 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书（原件）；
- 2、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3、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4、监事候选人承诺及声明（原件）；
- 5、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 6、监事候选人出具的接受提名的书面意见，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的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二) 若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原件备查）；
- 3、股票帐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 4、本公告发布之日的持股凭证。

(三) 推荐人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 2、推荐人必须在 2016 年 8 月 3 日 17:00 时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 1、联系人：胡仁会；
- 2、联系部门：证券部；
- 3、电话：0791-86397153；
- 4、传真：0791-88338132；
- 5、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艾溪湖一路 569 号公司证券部；
- 6、邮政编码：330096。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件：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书

提名人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监事候选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候选人任职资格	是否符合本公告所述的任职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候选人简历	（包括但不限于学历、职称详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等，可另附纸张）		
其他说明	（包括但不限于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况的说明，可另附纸张）		
候选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